**关于静沙南路何英等员工**

**培训早退的通报批评**

公司各片区、各门店：

公司于2023年5月11日下午在成都西部医药多功能厅组织员工培训重点产品专业知识学习，在培训结束点名时，发现静沙南路店何英、水碾河店夏秀娟在中场休息时，未履行任何请假流程和手续的情况下，私自离开培训现场，严重违反了公司培训纪律规定，这是公司管理制度规定的忽视及对培训学习的不重视。根据以上早退行为，现对何英及夏秀娟同志进行全公司通报批评。

员工自入职时，公司便要求员工不比学历比学习力。培训学习是员工工作的一部分，知识就是生产力，才能创造好的业绩，希望全体员工引以为戒，避免类似事件发生。

特此通报！

综合管理部人事科

2023年5月12日